

海口市人民政府

海府复字〔2020〕41号

类别：B

签发人：龙卫东

海口市人民政府关于政协海南省 七届三次会议第0099号提案答复的函

凌杰泉委员：

您《关于改善海口城市交通，打造自贸港省会城市范例的建议》（第0099号）收悉。感谢您对我市城市交通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有关情况函复如下：

一、多措并举，解决停车难问题

（一）增设路内临时停车泊位。2015年以来，我市公安交警部门共在全市162条道路上划设了约15566个停车泊位。同时，结合当下的道路交通管理工作需要，不断动态调整路内临时停车泊位的数量，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主要街区停车难问题，停车秩序总体良好。

（二）增建停车场。为构建有序停车环境，我市资规局编制了《海口市公共停车场专项规划（2016—2030年）》，正在开展报规报批工作。结合我市棚改建设、控规用地规划、用地权属情况等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科学规划建设停车设施，合理引导

车辆有序科学停放，构建有序停车环境。鼓励以商业区、大型综合交通枢纽、医院、学校、旅游景区等特殊地区为规划重点，建设停车楼、地下停车场、机械式立体停车库等集约化停车设施。

二、大力发展公共交通

（一）在公交行业广泛应用新能源车型。截至 2020 年 3 月，我市公交车规模达到 2122 辆（其中：柴油车型 273 辆、LNG 车型 210 辆、混合动力车型 457 辆、插电式混合动力车型 312 辆、纯电动车型 870 辆），清洁能源车型占比达 87.13%，新能源车型占比达 55.70%。根据我市 2020 年公交车运力更新计划，预计今年 12 月底前将有 290 辆新能源车型公交车更新到位。

（二）提升公交行业信息化水平。一是在明珠广场、市九中、市一中、友谊广场、钟楼、海口站、城西站、秀英站、长流站以及公交专用道沿线站点新建了 39 座公交电子站牌，为市民提供线路信息、公交换乘、车辆到站查询等服务，方便市民公交出行。二是我市各公交线路均已实现实时公交定位功能，乘客可通过手机椰城市民云 APP 和“海口公交集团”微信公众号查看公交线路信息、车辆实时位置、车牌号码和换乘方案等，减少候车时间。三是与“车来了”“高德地图”“腾讯地图”等开展实时公交业务合作，积极推进公交智能化信息化建设。

（三）持续优化公交线网。2019 年，我市新开通公交线路 10 条、优化调整公交线路 37 条。截至 2020 年 3 月，我市公交线网规模达到 143 条，其中常规公交线路 118 条、公交快线 9 条、

旅游公交线路 4 条、假日公交线路 6 条、夜间公交线路 4 条、公交专线 1 条、旅游观光线路 1 条，公交线路总里程达到 3242.7 公里，总长度 295 公里。

三、加强交通管理信息化建设

（一）交通信号控制优化情况。目前，我市已建设信号控制路口 393 处。2019 年，共优化路口信号控制 289 处，优化路口配时方案 611 套，修改信号配时 982 次。一是对全市信号控制路口夜间配时方案进行逐一排查，针对行人过街时间不足的路口进行优化，延长过街时间，充分保障夜间行人过街安全。二是通过项目建设专项优化提升校园周边接送时段行人过街体验，缓解学校周边路口拥堵，减少家长和孩子的过街出行的安全隐患。据统计，2019 年共优化 12 所学校周边路口。三是巩固优化 100 条绿波带干线协调体系，将绿波协调路段扩充覆盖全市 71 条主次干道的 102 段，基本建成覆盖全市主要交通干道的干线绿波协调控制体系。

（二）交通监控设备建设情况。目前，已在全市建设高清视频监控数量 641 路、交通卡口数量 170 路、电子警察数量 1976 路、违法鸣笛抓拍设备 20 处、机动车和行人闯红灯抓拍设备 2 处。据统计，2019 年非现场交通违法行为查处 777084 起，占查处总量的 74.7%。交通监控设备的运用为缓解警力不足、增强违法行为查处能力和效率。

（三）加快智能交通体系建设。我市公安交警部门将借助海口城市大脑“AI+信号灯”平台，创新传统信号控制系统，自动调

配信号灯资源；创新交通组织优化，继续扩展路口全待转交通组织改造，对路口进行渠化改造。利用城市大脑建设契机，对标国内一线城市智能交通系统建设，进一步提高智能交通系统建设和应用水平。

四、规范设置人行横道和交通护栏

目前，我市人行横道线均按照国家标准《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5768-2009）和《城市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51038-2015）等规范进行设置；交通护栏均按照国家标准《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5768-2009）等规范进行设置，我市的交通护栏主要分为0.6米和1.1米两种尺寸，其中1.1米的高护栏主要设置于中央分隔带，用于警示和强制对向机动车分道行驶，有效阻止行人翻越护栏。据统计，我市现有1.1米护栏126456米，0.6米护栏78545米。

五、加强电动自行车交通秩序管理

2019年，我市公安部门制定了《电动自行车乱象暨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整合多警种资源，在全市范围内深入开展电动自行车乱象整治工作，严厉打击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行为。据统计，2019年我市公安部门共查处电动自行车违法行为240601起，查扣电动自行车98364辆。下一步，我市将继续加大电动自行车整治力度，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的方法，营造遵章守法的道路通行氛围。

六、加强节假日交通秩序管控

每逢国家法定节假日，我市公安部门将结合交通通行实际情况和节假日始末两端潮汐式交通高峰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制定勤务方案做好管控工作。一是提前开展节前交通安全隐患排查，路况分析研判，建立交通疏导和分流绕行方案。二是坚决开展节假日交通秩序管控工作，加强警力投入，重点开展各观光景区、商业中心、交通枢纽等周边繁忙路段的交通秩序管控工作。三是持续开展节后疏导保畅工作，依托路长制勤务机制与集成指挥平台，调配增援警力，全力组织开展疏堵保畅工作。

七、切实提升交警文明执法水平

我市公安交警始终将执法规范化建设作为队伍管理的重要抓手。每年定期组织开展勤务技能、现场交通违法行为查处规程等专业训练，不断提升队伍执勤执法能力。公安交警部门通过执法记录设备、不定期开展现场督察和督察暗访等方式强化执勤执法监督，不断规范队伍文明执勤执法水平。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黄武群，电话：68725177）

抄送：省政府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市公安局，市交通港航局。